

宁波市海曙区财政局文件

海财〔2023〕13号

海曙区财政局关于印发《海曙区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（乡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，严肃财经纪律，维护财经秩序，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财监〔2023〕2号）、《宁波市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工作方案》（甬财监〔2023〕359号），我局制定了《海曙区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工作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海曙区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工作方案

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23〕4号）《宁波市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工作方案》（甬财监〔2023〕359号）要求，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，严肃财经纪律，维护财经秩序，根据财政部、市财政局工作部署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，充分发挥财会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基础性、支撑性作用。根据财政部、市财政局统一部署，从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出发，突出政治属性，严肃财经纪律，健全财会监督体系，提升财会监督效能，进一步保障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、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精准高效落实，推进区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为我区全面建设现代化滨海大都市卓越城区作出更大贡献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聚焦财政、财务、会计领域的短板和薄弱环节，查处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等违法违规行为，推动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到位，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

护航。聚焦财经领域不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进一步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。聚焦行业突出问题，零容忍打击会计违法违规行爲，维护市场经济秩序。

三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坚持积极稳妥，扎实有序推进。按照分口把关、分级负责要求，结合实际情况，明确工作重点，压实工作责任，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坚持问题导向，强化高压震慑。聚焦专项行动重点领域任务，统筹兼顾，突出政治属性，查处整治一批突出问题，通报问责一批典型案例，让财经纪律真正成为不可触碰的“高压线”。

（三）坚持系统观念，发挥监督合力。牢固树立“大监督”和“一盘棋”理念，强化财会监督横向协同、纵向联动，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，推动专项行动落到实处。

（四）坚持源头控制，健全长效机制。坚持“当下改”与“长久立”相结合，举一反三，惩防并举、标本兼治，堵塞管理漏洞，弥补工作短板，积极稳妥推进问题查处与制度建设。

四、主要任务

专项行动围绕财经领域重大案件查处、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、会计评估行业专项监督等3个重点领域开展。

（一）财经领域重大案件查处

落实上级通知及领导批示精神，财政部门按照“即接即办”、“速办速结”的原则，对上级通知及领导批办的财政领域重大问题线索进行专项检查核查，督促推动问题整改和追责问责。

（二）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

各级各部门重点聚焦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资金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“过紧日子”等5个方面问题加强整治。各级各部门负责组织本级及所属单位开展自查自纠，并对所属单位的自查自纠情况进行复查。区财政局选取部分镇（乡）街道、区级部门开展复查。

各镇（乡）、石碛街道履行镇（乡）财政管理职责，还要重点聚焦减税降费政策落实、基层“三保”、地方政府债务、财政收入虚收空转、违规返还财政收入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、财政暂付款管理、惠农惠民财政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等9方面的问题加强整治，组织开展自查自纠。重点关注2022年以来的违法违规问题，重大问题可追溯至以前年度。区财政局选取部分镇（乡）、街道开展复查。市财政局对部分区（县、市）开展复查。财政部地方监管局对自查自纠情况开展重点抽查。

（三）会计评估行业专项监督

围绕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监督、注册会计师行业专项整治、会计信息质量监督、资产评估机构执业质量监督、代

理记账行业专项整治等5个方面开展专项监督。区财政局将根据上级统一部署开展工作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压实工作责任

区财政局组建区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，统筹领导专项行动，建立工作专班，协调推进具体工作。各级各部门负责本级及所属单位专项行动具体工作，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细化工作责任，形成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，确保专项行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。

（二）抓牢时间节点，稳步有序推进

本次专项行动时间紧、任务重、涉及范围广，各级各部门要落实责任、周密部署、狠抓落实，严格按照工作方案中规定的时间节点，完成方案制定、自查自纠、总结报告、整改问责和建章立制等工作，扎实有序推进各阶段工作，确保专项行动如期完成。

（三）强化问题整改，建立长效机制

各级各部门要对自查、复查、重点抽查发现的问题，实行边查边改，立行立改。要制定整改措施，切实抓好落实，逐项纠正销号。要提高财会风险防范意识，深入剖析产生的问题原因，强化源头控制，一体推进问题查处、整改落实于制度建设工作。

